



洪君彦◎著

由政治吞噬掉的，却由不得它来消化。  
四十载不白之冤浮头

# 不堪回首 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

洪君彥◎著

不堪回首  
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

河南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堪回首：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洪君彦著.—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2009.6

ISBN 978-7-80765-087-4

I. 不… II. 洪… III. 洪君彦—回忆录 IV. K8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6252 号

本著作《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是由香港明报出版社有限公司独家授权北京博集天卷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出版发行中国大陆地区中文简体字版。

## 不堪回首：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

作    者：洪君彦

出版统筹：单占生

特约策划：唐建福 刘景琳

责任编辑：张丽侠

美术编辑：李定斌

文字编辑：程军川

封面设计：尚书堂图书设计苑

出版发行：河南文艺出版社

地    址：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 11 栋

印    刷：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张：12.5

版    次：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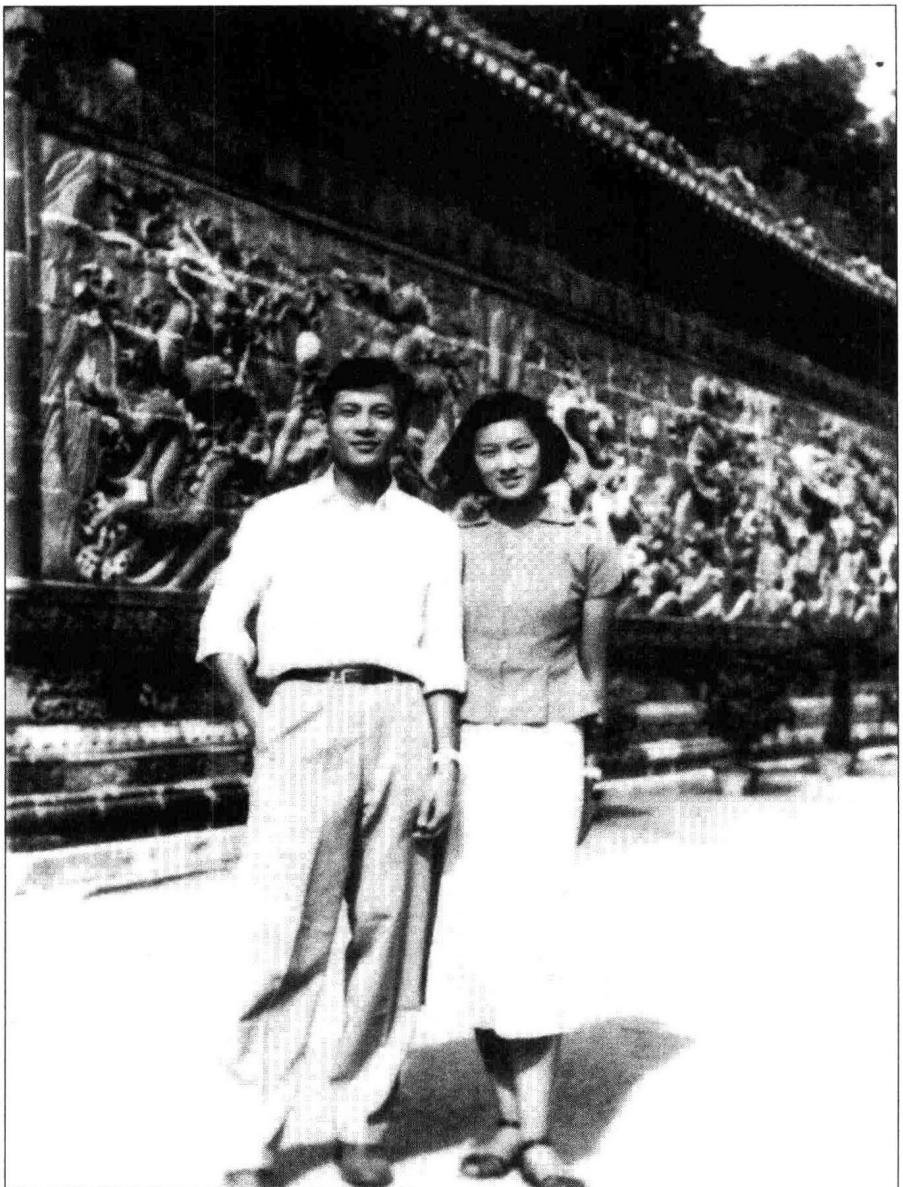
书    号：ISBN 978-7-80765-087-4

定    价：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1956年洪君彦同章含之在北京颐和园



1957年洪君彦、章含之在北海公园九龙壁前



1957年洪君彦和章含之结婚后在北大校园



1964年洪君彦、章含之在北海划船



1961年妞妞出生后，一家三口乐融融

## 前 言

2004年2月23日，香港《明报》世纪版开始连载我的回忆文章《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但刊登了三天，全文尚未登完就于2月25日停载了。一篇文章突然腰斩，在社会上引起很大的反响。当时四面八方的读者（包括新加坡报界）打电话到《明报》询问因由，我家的电话也响个不停，我的亲友、同学和学生辈从美国、法国、北京、上海纷纷打电话来问我：文章登了一小半突然停了，究竟为什么？他们一致要求继续登完。那一阵网上的讨论更热闹了。有同情我被剥夺话语权的；也有人恶意讽刺谩骂，说我话说了一半不敢说了，不像个男子汉。而各种奇谈怪论也出笼了：有人怀疑《明报》慑服于某种压力把文章停了；有人猜测可能是我的版权被买断了，担心这篇文章再不能见天日；还有人说是不是文章中隐藏着不可告人的玄机等等。总之，人人都觉得事情太古怪，太不可理喻了。

其实，以上种种说法都是毫无根据的。真正的原因只有一个，就是我在 2004 年 2 月 26 日在《明报》刊登的停稿启事所说的那些话。我说：“《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一文全部是我的亲身经历，是我前半生坎坷遭遇的真实写照。今应女儿洪晃的请求，续稿暂停。”

女儿洪晃的请求是唯一的原因。女儿是如何请求我的？在 2004 年 3 月的《北京青年周刊》上有洪晃的一段话可以说明：“我说，没有觉得你不能说话，但我就跟你说一句话，因为你爱我，你女儿这辈子就求你这一件事。我爸想了两分钟，说你要这么说，就撤！我也挺感动的，他憋了 30 年有话要说，有些事情真的是能忘掉就忘掉。”<sup>[1]</sup>

女儿求我撤稿时还说，当时她母亲病重住院，怕该文章影响她的病情，要我暂停。并说：“爸，你干脆多写点以后出本书。”所以女儿的本意绝不是剥夺我的话语权，而是发表文章的时机不对，所以建议我缓一缓，往后推。

至于停稿后我的感受，我在 2004 年 6 月 4 日给女儿的信中也讲得很明白、坦率：“我已古稀之年了，还能有几年在世？趁我记忆力还未完全衰退，还历史本来面目。我们这代人活得很累很苦，留下一点史料给后人参考。你是我唯一的女儿，爸爸是爱你的，绝不会做出损害你的利益的事。但也请你了解爸爸的心情，让爸爸有

---

[1] 《北京青年周刊》，第 12 期（总第 446 期），2004 年 3 月 22 日～3 月 28 日，第 4 页。

## 《我和章含之離婚前後》

作者洪君彥停稿啟事

《我和章含之離婚前後》一文  
全部是本人親身經歷，是成年前生  
坎坷遭遇的真實寫照。今應女  
兒皓兒的請求，續稿暫停。

洪君彥

2004年2月26日《明報》刊登的洪君彥停稿启事

生之年做点自己遂心的事。文章没登完便夭折了，亲友们问起我，我总有点不快，有骨鲠在喉之感。”

2006年2月中旬洪晃来电话说：“爸，把你文章的后半部分放在我的博客上登吧，我的博客点击率非常高……”

既然女儿已经理解老爸的苦衷；既然我已下决心不再哑忍，要在有生之年澄清我蒙受了几十年的不白之冤，还历史的本来面目；既然我要以“文革”幸存者的身份，提出对“文革”的控诉，留一些史料给后人；那么我必须把三年前完成的文稿进行修改、补充，以较完整的面貌呈献在读者面前。我期望以此行动对读者、亲友以及我自己作一个交代。

洪晃  
2006年2月

# 目 录

## **001** 前言

- 001** 我不再沉默
- 005** “文革”带来灾难
- 011** 抄家连累岳父
- 016** 章含之态度变了
- 018** 第三者出现
- 022** 剪掉结婚照
- 025** 往事不堪回首
- 027** 两情相悦时
- 032** 两地书鱼雁传情
- 036** 门当户对定终身
- 039** 章含之洒泪认生母
- 043** 突如其来闹分手
- 045** 喜结良缘 喜得千金
- 053** “牛棚”给我启迪
- 058** 陷入婚外情的泥沼
- 064** 鲤鱼洲再经考验

- 073** 夫妻相见不相识
- 075** 离婚迫在眉睫
- 079** 欺上瞒下 先斩后奏
- 082** 离婚令女儿痛哭
- 087** 离婚激怒老人
- 096** 后记

## 附 录

- 112** 洪的非正常生活  
——读洪君彦新著想到的 丹晨
- 123** 不辜负燕大的校训  
——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 哲夫
- 130** 多维历史，兼听则明  
——洪君彦《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读后感 耿一刚
- 140** 大红门背后 石树
- 147** 长恨人心不如水  
——谈洪君彦兼评章含之 李捷
- 158** 亦师亦友的洪老师 何小锋
- 167** 记忆的流水 孙昊
- 175** 记“绯闻”缠身的老师——洪君彦 王耀华
- 180** 在苦难的历程中散发出的人格魅力  
——记我永远的老师洪君彦 邢华

## 我不再沉默

我和章含之从相知、相恋、相伴到离婚整整 23 年（1949 至 1973 年），我与她的婚姻于“文革”期间破裂。“文化大革命”的年代是疯狂的年代，在这十年间有多少人蒙受不白之冤？有多少人颠沛流离？这十年也是我一生中最不幸、最灾难深重的岁月，至今不堪回首。

自 1993 年至今，章含之写文章、出书或接受访问，凡提到她和我离婚那一段往事，总说是毛泽东主席叫她离婚的。她说毛主席批评她没出息，是这样对她说的：“我的老师啊，我说你没出息，是你好面子，自己不解放自己！你的男人已经同别人好了，你为什么不离婚？你为什么怕别人知道？那婚姻已经吹掉了，你为什么不解放自己？”<sup>[1]</sup>我当时一看便懵了，借毛主席的话说我们离婚的事，

---

[1] 《风雨情》，章含之著，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1995 年出版，第 128 页。

真是闻所未闻。这一笔真是非同小可，从此陷我于不义。一些不认识、不了解我的读者均视我为人所不齿的负心汉。如此她就巧妙地把导致我们离婚的责任一股脑儿推给男方，并把自己在“文革”一开始就红杏出墙的事实全掩盖了。

自 1993 年起，不时有燕京大学的老同学把章含之文章中有关和我离婚的段落复印后邮寄或传真给我。1995 年我再次看到她在文章中对离婚一事颠倒黑白的说法。我忍不住对女儿说：“妞妞（洪晃的乳名），告诉你妈妈，她写她和乔冠华的忘年恋怎么写都可以，与我无关。但为什么把离婚的事实真相颠倒了？”洪晃说：“爸，你也可以写一篇《我和章含之离婚前后》。”当时我之所以没写，基于两个原因：一是我实在不愿提起那段令人痛心的往事，所以尽管知情者均为我鸣不平，要我写出事情真相，我一直没提笔；二是不久章病重，女儿说医院已发出病危通知了，我念及旧时夫妻一场就作罢了。

但是，此后章不断出书、上电视、出访谈录，凡谈到我们离婚，必然抬出毛主席，一再重复她定的调子。有时还说得更离谱，竭力渲染她是第一段婚姻的受害者。更有甚者，还有人推波助澜，以讹传讹。有个别毫无道德操守的文人，竟以她的文章为蓝本，抄袭、编造，添油加醋，杜撰一些令人作呕的情节。故事愈编愈荒唐，极尽造谣、诽谤、丑化之能事。其目的不外是牟取名利，结果却是把污水全往我身上泼，在我身上加踩几脚。

此外，章善于利用传媒为自己造势，更善于借不知内情的青年记者或电视节目主持人的口来歪曲事实。比如今年3月上海某杂志的一篇有关章含之的访问稿中就有两处不实的文字。该文作者说：“她（指洪晃）并不知道父母离婚的实情是因为爸爸有了外遇。”请章含之扪心自问：她和我离婚的实情究竟是什么？访问稿中还有一段文字更加荒诞：“洪晃一个人躺在床上哭……妈妈问：‘你为什么哭？’洪晃说：‘因为你和爸爸离婚了。’妈妈说：‘别胡思乱想了，妈妈没有错，毛主席、周总理都是同意我们离婚的。’”<sup>[1]</sup>章对女儿说妈妈没有错，她这样说不觉得亏心吗？而且章一向说是毛主席叫她离婚的，现在把周总理也拉进去了。

近日，在香港凤凰卫视一个短短5分钟的节目中，竟然听到主持人说：“毛主席鼓励她（指章含之）和她有外遇的丈夫离了婚，她的人生就更传奇了。”<sup>[2]</sup>节目播出的当晚及随后几天我接到许多电话。一位知情者说：“主持人如此评价所谓的成功人士太可笑了。可见她太不了解章某过去的种种。”

其实，与章含之离婚之后，我从不谈论离婚的事，也不愿谈离婚的真正原因。但章一而再，再而三，持续十几年，不厌其烦地讲述她奉命离婚的故事，来掩盖她和我离婚的实情。其目的无非是要美化自己，把自己装扮成纯洁无瑕的简·爱式人物，强调章乔恋

---

[1] 《上海采风》，2007年3月号，第41页。

[2] 2007年5月10日晚上凤凰卫视《贝因美非凡人物论成功》。

如初恋般纯情，而章乔的结合更是千载难逢的旷世奇缘。我在章所散布的舆论笼罩下，感到很压抑。每次从报刊杂志或电视上看到章含之说毛主席叫她离婚，心里感到很委屈，无法释怀。

自 1993 年至今我整整沉默了十几年。知道洪章离婚真相的同学和亲友大有人在，他们通通为我抱不平。他们催促我说：“谎言重复千遍便成真理了，你一定要把事情讲清楚。”1994 年，我去澳洲旅游，一位敬重我的学生对我说：“洪老师，你一定要写出事情真相，你写了对我们这些学生也是个交代。”

还有一个晚辈，她从法国巴黎来信说：“洪伯伯，几年前我读了章含之的《十年风雨情》，读到与你有关的章节，为你感到不平！我虽是晚辈，但对你过去的遭遇是知道一些的，你若再哑忍下去，那谎言便成为真理了。”

如今我已年过七十了，人到古稀之年重新回忆这段往事仍然感到痛心疾首，有时彻夜辗转难眠，有时会从噩梦中惊醒。好几次想掷笔作罢，但是，我有责任还历史的本来面目。到底谁是婚变的挑事者？到底谁是婚变的主角？我想，只有原原本本毫不隐瞒地写出事情真相，才能给所有关心、爱护我的人一个交代。